

# B030 信息披露 | Disclosure

##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冻的公告

证券代码:600577 公司简称:精达股份 公告编号:2019-062  
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2019年11月10日,公司接到控股股东“铜陵市人民政府”(以下简称“铜陵市”)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(《公告编号:2019-059》)。根据湖北省黄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(【2019】鄂02民初002号)公告,原告湖南蓝海信资有限公司、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、吴敏女士与被告武汉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“特华信资”等借券合同纠纷一案,对被申请人湖南蓝海信资有限公司、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名下银行存款人民币227,997,713元进行冻结,冻结期限为一年,冻结金额以实际冻结时为准。

2019年11月10日,控股股东特华投资收到湖北省黄石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(【2019】鄂01民初002号之二)转告公司,根据该裁定书裁定,将特华投资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解冻解除冻结。

具体情况如下:

股东名称	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冻结开始日期	解冻日期	质权人	本次质押所涉及的其所持公司股份情况
吴敏女士	200,000,000	20%					
吴敏女士配偶王东辉先生	100%						
吴敏女士和王东辉先生为一致行动人	200,000,000	20%					
合计	44,000,000	4.4%		2017/02/02	2019/11/10	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	61.43%
							61.43%

截至目前,控股股东特华投资持有公司股份共250,259,383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13.02%,其中,质押的股份数量为240,000,000股,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99.10%,占公司总股本的12.91%。本次解冻后,无司法冻结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2019年11月9日

## 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 解除质押的公告

证券代码:002642 证券简称:ST荣联 公告编号:2019-080  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2019年11月10日,公司接到控股股东“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”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吴敏女士的通知,获悉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已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,具体事项如下:

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(股) 持股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所涉及的其所持公司股份情况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解除日期	质权人	本次质押所涉及的其所持公司股份情况
吴敏	44,000,000	4.4%	2017/02/02	2019/11/10	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	61.43%
合计	44,000,000	4.4%				61.43%

股东名称:吴敏,女,1963年出生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硕士,大学本科学历,高级工程师,现任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。

截至公告披露日,吴敏女士持有公司股份7,792,000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.10%,所质押股份已全部被司法冻结,吴敏女士持有公司股份7,792,000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.10%,所质押股份已全部被司法冻结,吴敏女士为第一大行动人,王东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17,600,893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78%,质押股份所持公司股份数量为113,701,170股,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96.68%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19%,吴敏女士与王东辉先生质押所持公司股份数量为113,701,170股,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97.93%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.19%。

其他情况说明:无。

公司及控股股东不存在因质押股份导致其被动减持股份的情况。

公司及